

沈氏尊生書卷八

傷寒論綱目

陽明經

陽明經脉

沈金鰲輯

綱 仲景曰。傷寒三日。陽明脉大。

目 朱肱曰。足陽明胃之經。從鼻起。挾于鼻。絡于目。下分為四道。并正別脉六道。上下行腹。綱維于身。蓋諸陽在表。陽明主肌肉。絡于鼻。故病人身熱目疼鼻乾不得卧。其脉尺寸俱長者。知陽明經受病也。

戴元禮曰。脉大者。兩陽合明。內外皆陽之象也。陽明受病之初。病為在表。脉但浮而未大。與太陽同。故亦有麻黃桂枝症也。至二日惡寒自止而反惡熱。三日熱大盛。故脉亦應其象而洪大。

此爲胃家寔之正脉。若小而不大，便屬少陽。內經云：陽明之至短而澁，此指秋金司令之時脉言也。又曰：陽明脉象大浮也。此指兩陽合明之病脉言也。

喻昌曰：傷寒一日太陽，二日陽明，三日少陽，乃傳經之次第。其實不以日拘。此三日陽明脉大，正見二日之陽明傳自太陽，必兼乎浮。緊浮緩未定，是正陽陽明也。若正陽陽明氣血俱多，其脉必大而與太陽別矣。言外見三日症連少陽，則其脉必大而弦，又不得爲正陽陽明也。

魏荔彤曰：陽明之爲病，胃家實，何以驗之？驗之于脉。如其人本太陽傷寒，三日之久，表邪不解，致變熱傳裏，入陽明成胃家寔，則其脉浮緊浮緩者，忽變爲大浮與緊緩俱不見矣。既不浮則沉可知也。旣云大則沉而兼滑，又可知也。向者太陽之浮候于

寸者既多。今者陽明之沉候于關者必多也。關脈大而沉滑。恰是。中腕爲病。則胃家之寔可決也。

綱仲景曰。脈浮而大。心下反鞭。有熱屬臟者。攻之。不令發汗。屬腑者。不令溲數。溲數則大便鞭。汗多則熱愈。汗少則便難。脈遲尚未

可攻。以上論胃寔

目柯琴曰。此治陽明之大法也。夫脈之浮而緊。浮而緩。浮而數。浮而遲者。皆不可攻。而可汗。此浮而反不可汗。而可攻者。以陽明三日之脈。當知大爲病進。不可拘。浮爲在表也。又曰。脈遲尚未可攻者。以症有虛寔。脈有真假。假令脈遲。便非臟寔。是浮大皆爲虛症矣。特爲妄攻。其寔者禁也。

朱肱曰。問傷寒何以須診衝陽脈。荅曰。衝陽脈是足陽明胃之經。人受氣于穀。穀入于胃。乃傳與五臟六腑。臟腑皆受氣于胃。

其清者爲營。濁者爲衛。營行脉中。衛行脉外。陰陽相貫。如環無端。胃爲水穀之海。主稟四時。皆以胃氣爲本。是謂四時之變。病死生之要會。故傷寒必診衝陽。以察其胃之有無也。衝陽二穴。一名會源。在足附上五寸。骨間動脉上。去陷骨三寸。

綱 仲景曰。陽脉微而汗出少者。爲自和也。汗出多者。爲太過。陽脉寔。因汗出多者。亦爲太過。太過爲陽寔于裏。亡津液。大便因鞭也。

目 危亦材曰。此雖指太陽轉屬。然陽明表症。亦有之。

綱 仲景曰。太陽病。寸緩。關浮。尺弱。其人發汗出。復惡寒。不嘔。但心下痞者。此以醫下之也。如不下者。病人不惡寒而渴者。此轉屬陽明也。小便數者。大便必鞭。不大便十日無所苦也。渴欲飲水。少少與之。但以法救之。宜五苓散。傷寒脉浮緩。手足自温者。繫在太陽。太陰者。身當發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八日大便鞭。

者為陽明病也。以上論他經轉屬

目 柯琴曰：上條病機在渴欲飲水，利水是胃家實而脈弱之正治。不用猪苓湯而用五苓散者，以表熱未除故耳。此為太陽陽明之併病。下條病機在小便太陰受病，轉屬陽明，以陽明為燥土，故非經絡表裏相關所致。總因亡津液而致也。

綱 仲景曰：問曰：脈有陽結陰結，何以別之？答曰：其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此為實，名曰陽結也。期十七日當劇，其脈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大便反鞭，名曰陰結也。期十四日當劇。以上論陰陽結症

目 張雲岐曰：此條本為陰結發論，陽結即是胃寔為陰結作伴耳。陰結無表症，當屬之少陰，不可以身重不能食為陽明應有之症。沉遲為陽明當見之脈，便鞭為胃家寔而不敢用溫補也。

綱 仲景曰：陽明病，脈遲汗出多，微惡寒者，表未解也。可發汗，宜桂枝湯。

枝湯。陽明病。脈浮。無汗而喘者。發汗則愈。宜麻黃湯。陽明病。脈浮而緊者。必潮熱。發作有時。但浮者。必盜汗出。脈浮而遲。面熱赤而戰慄者。六七日當汗出而解。遲為無陽。不能作汗。其身為痒也。

目 魏荔彤曰。太陽中風傷寒。解肌。肌不盡解。發汗。汗不盡出。外邪氣變熱。內正陽生熱。陰燥陽絕。太陽病已轉屬陽明矣。然病有已入陽明而未離太陽者。則中風傷寒二條。尚在表而未盡除也。豈可遽舍太陽表治。而從陽明裏治乎。故仲師特舉此首條二條以立法也。蓋此乃太陽陽明之症。入陽明未深。故令其邪仍自表出。不致歸于胃。而無所復傳。是解肌發汗二法。始終井井者也。三條乃陽明病。仍帶太陽深。恐陽明病去。太陽漸遠。而成陽明漸多。非就脈症以明之不審也。脈浮緊。由太陽傷

寒而成爲寒傷營而致成陽明之脉症者。脉但浮。由太陽中風而成爲風傷衛而致成陽明之脉症者。陽明病至此已將離太陽八九矣。而尙有一二太陽在。主治者猶當以下之。太早爲戒。而防結胸與痞也。四條乃陽明之虛脉虛症也。汗者陽氣遲者陰脉。無陽不能作汗。又當助陽發汗者也。

綱 仲景曰。脉浮發熱。口乾鼻燥。能食者則衄。以上論陽明在表症。

目 婁全善曰。此條主治宜桃仁承氣湯。犀角地黄湯之類也。

綱 仲景曰。傷寒四五日。脉沉而喘滿。沉爲在裏。而反發其汗。津液

越出。大便爲難。表虛裏寔。久則喆語。發汗多。若重發汗者。亡其

陽。喆語。脉短者死。脉自和者不死。以上論陽明喆語症。

目 朱搗曰。表虛裏寔。喆語之由也。喆語。脉短。喆語之脉也。汗多

則津脫。營虛。故脉短。若津雖脫而不甚。脫營雖虛而不甚。虛則

脉自和。

綱仲景曰陽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脉浮而緊若下之則腹滿小便難也。

目按脉浮而緊潮熱有時之候此為陽明初病在裏之表也。

綱仲景曰陽明中風脉弦浮大而短氣腹部滿脇下及心痛久按之氣不通鼻乾不得汗嗜卧一身及面目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耳前後腫刺之小差不解病過十日脉弦緊者與小柴胡湯脉但浮無餘症者與麻黃湯若不尿腹滿加噦者不治。以上論陽明中風

目朱肱曰問十二經皆一而陽明有三何也有太陽陽明有少

陽陽明有正陽陽明也太陽陽明者本太陽病若發汗若下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也少陽陽明者本傳

到少陽。因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寔。大便難也。正陽陽明者。病人本風盛。氣寔也。三陽明俱宜下。惟惡寒及中寒爲病在經。與太陽合病屬表。可發其汗。蓋太陽與陽明合病。脈必浮大。而長。症必頭疼。腰痛。肌熱。目痛。鼻乾也。脈浮大者。太陽也。長者。陽明也。頭疼腰痛者。太陽也。肌熱。目痛。鼻乾者。陽明也。尚惡寒者。可升麻湯汗之。若不惡寒。反惡熱。大便秘者。可白虎湯解利之。不惡寒。反惡熱。大便秘。或詁語者。屬胃家寔也。可調胃承氣湯下之。身熱汗出。熱然者。屬陽明也。

張介賓曰。太陽陽明者。邪自太陽傳入于胃。其名脾約。以其小便數。大便鞭也。正陽陽明者。邪自陽明本經傳入于腑。而邪寔于胃也。少陽陽明者。邪自少陽傳入于胃也。胃本屬土。爲萬物所歸。邪入于胃。則無所復傳。鬱而爲熱。此由耗亡津液。胃中乾。

燥或三陽熱邪不解。自經而腑熱結所成。故邪入陽明胃府者。謂之寔邪。土氣爲邪。王于申未。所以日晡潮熱者。屬陽明也。論曰。潮熱者寔也。是爲可下之症。然雖可下。若脈浮而緊。或小便難。大便秘。身熱無汗。此熱邪未全入腑。猶屬表症。仍當和解。若邪熱在表。而妄攻之。則禍不旋踵。

綱 仲景曰。陽明病。脈遲。腹滿。食難用飽。飽則微煩。頭眩。必小便難。此欲作穀疸。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脈遲故也。

目 鰲按。陽明中風。其脈則浮而弦大。今脈則遲。是中寒。且無陽矣。

綱 仲景曰。傷寒脈遲。六七日而反與黃芩湯。徹其熱。脈遲爲寒。今與黃芩湯。復除其熱。腹中虛冷。當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若脈遲。至六七日不欲食。此爲晚發。水停中故也。爲未解。食

自可者爲欲解。以上論陽明中寒。

陳士鐸曰：傷寒脈遲，自然是寒。悞與黃芩湯，則益加寒矣。寒盛，宜不能食。今反能食，病名除中。仲景謂是死症者，何也？夫能食，是胃氣有餘。如何反曰死症？不知胃寒而加之寒藥，反致能食者，此胃氣欲絕，轉見假食之象。不過一時能食，病名除中者，正言胃中之氣除去而不可留也。雖是死症，猶有生機。終以其能食，胃氣將除而未除，可用藥以留其胃氣也。方用加減參苓湯。

王履曰：凡言陽明病者，必身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也。今但言傷寒，則惡寒可知，非不惡寒者也。况脈遲爲無陽，必其裡寒特甚。

綱

仲景曰：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

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而詘語。若加燒針。心怵湯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目 吳綬曰。細釋脈浮而緊一條。乃陽明半表裡症也。邪已入腹。不在營衛之間。脈雖浮。不得以為在表而發汗。脈雖緊。不得以其身重而加溫針。胃家初寔。尚未燥硬。不得以其喘滿惡熱而攻下。陽明梔子豉湯。猶太陽桂枝湯。既可駢邪。亦可攻悞。虞搏曰。上條是不肯令胃燥。下條是不肯令水浸入胃。總為胃家惜津液也。

綱 仲景曰。病如桂枝症。頭不痛。項不強。寸脈微浮。胸中痞鞭。氣上冲咽喉。不得息者。此為胸有寒也。當吐之。宜瓜蒂散。

目 鰲按寸脈微浮。尚是陽明之表。脈用瓜蒂散。即是陽明之表。

劑

綱仲景曰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緊者邪結在胸中心下滿而煩饑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當吐之宜瓜蒂散

目鰲按緊本爲寒今言乍緊者正與厥應不厥時未必緊是寒結胸中之脉症也

綱仲景曰太陽病當惡寒發熱今自汗出不惡寒發熱關上脉細數者以醫吐之過也此爲小逆一二日吐之者腹中饑口不能食三四日吐之者不喜糜粥欲食冷食朝食暮吐以醫吐之所致也

目柯琴曰言太陽病頭項強痛可知以脉辨之關上者陽明之脉細弦數而不洪大雖自汗而不惡熱則不是與陽明併病不口乾煩滿而自汗出自不與少陰兩感原其故乃庸醫妄吐所致則自汗爲表虛脉細數爲裡熱也

綱仲景曰傷寒脉浮發熱無汗其表不解者不可與白虎湯渴欲飲水無表症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服桂枝湯大汗出汗大出煩渴不解脉洪大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目黃仲理曰此三條必合看乃得蓋前條症也後條脉也脉浮發熱無汗本麻黃症尚存卽是表不解更兼渴欲飲水又是熱入于裡此謂有表裡症當用五苓散

綱仲景曰三陽合病脉浮大在關上但欲睡眠合目則汗

目程郊雋曰脉而浮大陽脉也關上陽所治是爲重陽矣與少陰脉沉細而但欲寐者自異

綱仲景曰傷寒脉浮滑此表有熱裡有邪白虎湯主之傷寒脉滑而厥者裡有熱也白虎湯主之

目柯琴曰此條論脉而不及症因有白虎症而推及其脉也切

勿據脉而不審其症。脉浮而滑爲陽。陽主熱。內經云：脉緩而滑曰熱中。是浮爲在表，滑爲在裡。此雖表裡並言，而重在裡熱。所謂結熱在裡，表裡俱熱者也。脉微而厥爲寒，厥脉滑而厥爲熱。厥陽極似陰之症，全憑脉以辨之。

綱 仲景曰：傷寒十三日不解，過經詁語者，以有熱故也。當以湯下之。若小便秘者，大便當硬而反下利，脉調和者，知醫以丸藥下之，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者，脉當微，今反和者，此爲內寔也。調胃承氣湯主之。

目 張雲岐曰：脉調和而不微，是脉有胃氣也。內寔者，胃寔也。胃寔則腸虛，故必以調胃承氣湯調其胃也。

綱 仲景曰：陽明病，脉遲微，汗出不惡寒者，其身必重，短氣，腹滿而喘，有潮熱者，此外欲解，可攻裡也。手足濇然而汗出者，此大便已

鞭也。大承氣湯主之。若汗多微發熱惡寒者。外未解也。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若腹大滿不通者。可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泄下。

目方中行曰。脈遲汗出等八症。乃陽明之外邪欲解。可以攻。裡而不爲大悞也。然曰欲解。曰可攻。不過用小承氣調胃承氣法。耳。必手足濇然汗出。方可驗胃寔便鞭。外邪盡解。而當從大承氣急下之法也。申酉戌間獨熱。餘時不熱者。爲潮熱。若汗出微發熱惡寒。是陽明症尚兼太陽。縱腹大滿。胃終不寔。只可微和胃氣。以從權而已。

綱仲景曰。陽明病。訖語。發潮熱。脈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之。因與承氣湯一升。腹中轉失氣者。更服一升。若不轉失氣者。勿更與之。明日不大便。脈反微澀者。裡虛也。爲難治。不可更與承氣湯也。